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满足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运营对资金的需要，2018年12月起的12个月内，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申请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含流动资金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具体额度以银行最终批准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实际控制人查世伟先生及其配偶罗静宜女士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自愿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

回避，为关联董事查世伟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

姓名：查世伟

住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丽景花园五幢 403 房

（二）关联关系

查世伟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持有公司 68.648%具有表决权的股份。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担保，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未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 年 12 月起的 12 个月内，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申请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含流动资金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查世伟先生及其配偶罗静宜女士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自愿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董事长查世伟先生自愿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和贷款无偿提供担保。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取得银行授信及贷款，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9日